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莎车县阿尔斯兰巴格乡 1 号建筑用砂矿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 证号： C6531252020077100150590
建设地点 莎车县阿尔斯兰巴格乡
验收单位 莎车县城建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 2 月 9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莎车县阿尔斯兰巴格乡 1 号建筑用砂矿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	露天非 金属矿 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莎车县城建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 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莎车县水利局、莎水保字【2021】17 号、2021 年 4 月 2 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0 年 6 月~2020 年 8 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新疆润达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新疆地矿局第二地质大队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新疆润达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喀什万驰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莎车县城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北京信诺亿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单位	莎车县城建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莎车县城建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于2026年2月9日在莎车县城建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会议室主持召开了莎车县阿尔斯兰巴格乡1号建筑用砂矿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莎车县城建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北京信诺亿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监测单位新疆润达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莎车县城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新疆润达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设计单位新疆地矿局第二地质大队、施工单位喀什万驰机械租赁有限公司的代表和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部分单位视频会议参加）。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相关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设计、监理和验收报告编制情况的汇报、施工等单位的补充说明，经质疑、讨论，形成了莎车县阿尔斯兰巴格乡1号建筑用砂矿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新疆莎车县阿尔斯兰巴格乡1号建筑用砂矿位于莎车县西南方向约28千米处的阿尔斯兰巴格乡，从莎车县沿乡村道路向南西行驶约33km，可直接到达矿区，交通便利。行政区归属莎车县管辖。矿区极值坐标为：矿区地理范围 E77°06' 06"-E77°06' 29"，N38°11' 05"-N38°11' 20"。

项目建设内容：本项目为露天开采，批准矿区范围为不规则多边形，面积 0.0914km²。公路开拓汽车运输，自上而下水平推土机推采，铲车上料至选矿处经过传输带到分选段分选水洗。采矿开采标高介于 1268 米—1262.55 米之间。矿区基础建设包括生活办公区，选矿场区，工业区，矿山内部运输道路。

本工程施工期总占地面积 9.14hm²。其中露天采场区占地面积为 8.676hm²、运输道路占地面积为 0.36hm²、生活区占地面积为 0.024hm²、工业场区 0.08hm²。本工程在施工建设过程中挖方 0.80 万 m³，填方 0.80 万 m³，无借方，无弃方，挖填平衡。

项目建设总投资 112.8 万元，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项目于 2020 年 6 月施工，2020 年 8 月完工，工程建设期 3 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21 年 4 月 2 日，莎车县水利局对《莎车县阿尔斯兰巴格乡 1 号建筑用砂矿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莎水保字〔2021〕17 号）批复了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9.14 公顷，对应估算水土保持投资 32.80 万元。

本项目不涉及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23 年 3 月，莎车县城建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新疆地矿局第二地质大队完成了《莎车县阿尔斯兰巴格乡 1 号建筑用砂矿建设项目初步设计（代可研）》，包括了部分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内容，本项目没有单独做水土保持初步设计。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1年2月受莎车县城建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委托，新疆润达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承担了该项目的监测工作，采用调查法、遥感监测等方法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并于2026年2月完成了《莎车县阿尔斯兰巴格乡1号建筑用砂矿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水土保持监测主要结论为：项目施工期间扰动地表面积控制在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水土保持临时措施实施及时，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水土保持工程措施运行正常。实施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及时到位并发挥了有效的水土保持作用，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为96.02%，土壤流失控制比为1.03，渣土防护率为94.59%，林草植被恢复率、林草覆盖率、表土保护率不作要求。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受建设单位委托，北京信诺亿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验收报告编制工作，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通过多次现场核查，召开专题会，收集并查阅设计、施工、监理等相关资料，在水土保持措施、效果及其工作程序满足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后，于2026年2月编制完成《莎车县阿尔斯兰巴格乡1号建筑用砂矿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结论为：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措施，主要完成土地平整 0.104hm^2 、截洪沟500m，挖方量 370m^3 ，浆砌石数量 85m^3 ，碎石垫层 100m^3 、刺丝围栏1120m、防尘网苫盖 1000m^2 、限行桩1000m、洒水降尘 58m^3 。

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确定水土保持估算总投资 32.80 万元，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投 30.13 万元，建设单位于 2021 年 4 月 2 日已缴纳补偿费 47150 元。

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工作，水土保持补偿费已缴纳，符合水土保持法定程序；水土保持措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莎车县阿尔斯兰巴格乡 1 号建筑用砂矿建设项目水土保持防治目标达到巴楚县水利局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合格。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按照莎车县水利局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防治目标，措施体系布局合理，发挥了防治水土流失的作用；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运行期间的管理维护责任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条件，同意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合格。

（七）后续管护要求

项目运行期，莎车县城建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应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和维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许弘	莎车县城建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验收主持 单位
成员	许弘	莎车县城建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生产建设 单位
	洪运亮	北京信诺亿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总经理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梁文	新疆润达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监测单位
	金兴亮	莎车县城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监理单位
	陈园园	新疆润达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单位
	陆魁君	新疆地矿局第二地质大队	工程师		水土保持 设计单位
	杨富	喀什万驰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
	赵经华	新疆农业大学	教授		特邀专家